2019年6月14日 星期五 人 15

(上接A14版) 1.50% 陸同帶窓 7日(含)至30日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

或收费方式实施目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

净申购益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

额)

申购费用=100,000-99,206.35=793.65元 申购份额=(100,000-793.65)/1.0400=95,390.72份

田·與份額=(100,000-793.65)/1/0300-96,350/2份 即:某投资人(非养老金客户)投资100,000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假设申购当日 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则其可得到95,390.72份基金份额。 例四:某养老金客户投资100,000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申购费率为0.32%,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100,000元

10、法律法院观观正式中国证益运从定的其他间形。 发生上述第1,23,56,69,10项管停申购情形之一目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投资人申 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当发生上述第7,8 项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 人也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申购申请。如果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被全部或部分拒绝的,被

购业务的办理。 (九)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

发生下列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赎回款项。 2、发生基金合闸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 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9双延级之勺赎回款坝。 3、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连续两个或两个以上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 5、继续接受赎回申请将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

基金价额持有人切聚归申审。
6、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或暂停接受基金赎回申请。
7、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还情形(第4项除外)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当日报中国证监会各案,已确认的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应足额支付,如暂时不能足额支付,应将可支付部分按单个账户申请量占申请息量的比例分配给赎回申请人,未支付部分可证明支付。若出现上述第4项所还情形,按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处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申请赎回时可事先选择将当日可能未获变理部分予以撤销。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沿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的办理并公告。
(十)巨额赎回的前情形及处理方式
1、巨额赎回的场形。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没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的办理并公告。
(十)巨额赎回的场形。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没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的恢复赎回业务的办理并公告。
(上额赎回的认定若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事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后报除申请分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的基金总份额的10%。即认为是发生了巨额赎回。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第分证明赎回。
(1)全额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有能力支付投资人的全部赎回申请时,按正常赎回程序执行。

序执行。
(2) 部分延期赎回: 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依据赎回的,按日被告述上下。人还依日经经赎回。请 赎回份额; 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 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举取消赎回的,当日 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 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 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部分顺 延赎回不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 (3)如果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超过基金总份额20%以上的赎回申

请的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延期办理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 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据下,对基金赎回由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 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对其余赎回申请定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的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联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共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
(4)暂停赎回: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已经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得超过20个工作1,并应当在指定域个上进行公告。

放电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1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3.若暂停时间超过1日,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暂停电购或赎回的时间,依照《信息按露办法》的有关规定,最迟于重新开放日在指定媒个上刊登重新开放电购或赎回的公告,并公布最近1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暂停公告中明确重新开放电购或赎回

的时间,届时不再另行发布重新开放的公告。

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 (十三)基金份额的转让

在法律法规允许且条件具备的情况下,且对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

行相关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受理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交易场所或者其他 方式进行份额转让的申请并由登记机构办理基金份额的过户登记。 (十四)基金的非交易过户 基金的非交易讨户是指基金登记机构受理继承、捐赠和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形而产生的非

基金的非交易过户是指基金登记机构受理继承、捐赠和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形而产生的非交易过户以及登记机构认可、符合法律法规的其它非交易过户或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有权机关要求的方式进行处理的行为。无论在上述何种情况下,接受划转的主体必须是依法可以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继承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不正,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由其合法的继承人继承;捐赠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合法持有的基金份额捐赠给福利性质的基金会或社会团体。司法强制执行是指司法机构依据生效司法文书将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强制划转给其他自然人,人或其他组织。办理非交易过户必须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强制划转给其他自然人,人或其他组织。办理非交易过户必须提供基金管记机构规定的标准收费。(十五)基金的转任管基金登记机构规定办理,并按基金登记机构规定的标准收费。(十五)基金的维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在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标准收取转托管整。(十六)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和全期中的金额。《相中购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和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十七)基金份额的连结解实与质押

(十八)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的前提下.根据具体情况对上述申购和赎回的安排进行补充和调整并提前公告,无需召开基 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九、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在谨慎控制组合净值波动率的前提下,本基金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持续增值,并力争获

任理俱控制组合伊值波动率的 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范围 (三) 12页记回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也不投资于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也不投资于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现金不包括结算估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市场利率走势和债券供求关系的分析和判断,灵活应用组合久期配置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息差策略、现金头寸管理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动态调整组合久期和债券结构,精选个券,获得债券市场的整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层面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包括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 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和判断。在此基础上,确定不同种类债券之间的配置比例,整体组合的久期范围。

同时,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定位情况和个券的市场收益率情况,综合判断个券的投资价值,选择风险收益特征最匹配的品种,构建具体的个券组合,以期增强基金资产的

2. 债券投资業略 (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不同债券资产类品种收益与风险的估计和判断,通过分析各类属资产的相对收益和 风险因素,确定不同债券种类的配置比例。主要决策依据包括未来的宏观经济和利率环境研 究和预测,利差变动情况,市场容量和流动性情况等。通过情景分析的方法,判断各个债券类 属的预期持有期回报,在不同债券品种之间进行配置。 在类属资产配置层面上,本基金将市场细分为交易所国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等 于市场。结合各类属资产的市场容量、利率主势和流动性特点,在目标久期管理的基础上,运 用修工的的值。 方套等概则 定期对检验自会基础资产进行后使化和冒烟调整。确定是温密产

修正的均值-方差等模型,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 (2)组合久期配置策略

债券投资受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基金将根据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状况和货币政策 等因素的分析判断,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进而主动调整所持有的债券资产

每公案的分析刊刊制,形成为米市场利率交易分户时的现象,是加土之利率整州分有的100分或产组合的久期值,达到增加收益或减少损失的目的。 当预期市场总体利率水平降低时,本基金将延长所持有的债券组合的久期值,从而可以 在市场利率实际下降时获得债券价格上升收益。反之,当预期市场总体和率水平上升时,则缩 短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带来的资本损失,获得较高的再投资收益。 (3) 心空深唱 本基金将诵讨正问购,融资买人收益率高于问购成本的债券,活当运用杠杆息差方式来

获取主动管理回报、选取具有较好流动性的债券作为杠杆买入品种,灵活控制杠杆组合仓位降低组合波动率。 (4)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4)收益率曲线配直取畅 本基金将综合考察收益率曲线,通过预期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来调整投资组合的头寸。 在考察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本基金将确定采用集中策略,哑铃策略或梯形策略等,以从 率曲线的形变中获利。一般而言,当频期收益率曲线变陡时,本基金将采用集中策策, 收益率曲线变平时,将采用哑铃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用梯形

策略。
(5) 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过程中,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定位情况和个券的市场收益率情况,综合判断个券的投资价值,选择风险收益特征最匹配的品种,构建具体的个券组合。本基金还将利用目前的交易所和银行间两个投资市场的利差不同,密切关注两个市场之间的利差波动情况,积极寻找跨市场中现券和回购操作的套利机会。
3.现金头寸管理由于法律法规限制和开放式基金正常运作的需要,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由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金净值的15%。其主理用论句话,或付摊在赎回令额,计 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主要用途包括:支付潜在赎回金额、计 提管理费和托管费等各类费用的需求、支付交易费用等行为。为有效控制现金留存的影响,基 金管理人将采用耗极的现金头寸管理手段。具体采用手段包括: (1)合理控制现金头寸:根据对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和相关费用提留的预判,结合标

的指数走势和成份股流动性进行合理的现金留存,最大限度降低现金的持有比例; (2)提升现金头寸收益:在法律法规或市场条件允许的前提下,通过现金权益化的方式降低现金拖累的影响。

(四)投资限制 L、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组合限制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2) 本基金封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2) 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5)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6)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140%;
(7) 本基金当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8) 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10%;在基金资产净值的15%;因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前款所规定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9) 法律法规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比例限制。除第(2)、(7)、(8)项外,因证券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基础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关约定。在上述期间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限制,以及资策能及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限制,或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调整后的规定执行。
2.禁止行为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2) 违反规定问他人反款联省操作担保; (3)从事取进无限责任的投资; (4)问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5)买卖其癿基金份额,但是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和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

型基金。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债权人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债权人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七) 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领权人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本基金独立行使所投资证券项下得权利,保护基金 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基金管理人在代表基金行使所投资证券项下权利时应遵守以下原则; 1、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 利益 ; 2、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3、有利于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增值; 4、不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人牟取任何不 当利益。

...。 (八)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流程

(八)投資代東依題相投資流程 1.投資決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公司投资及风险控制政策; (3)宏观经济发展必劳,证券市场运行环境和走势,以及上市公司的基本面; (4)投资对象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承担适度风险的范围内, 收益风险配比最佳的品种进行投资。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投资决策采用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投资决策采用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本基金的投资准则与政策、基金投资流程、审议和确定基 金战略资产配置方案、投资策略和战术资产配置方案及其他重大投资管理事项。 基金经理的主要职责是在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资产配置方案、投资策略及战术资 产配置方案范围内构建和调整投资组合,并向交易累广达投资指令。 交易室负责组织、制定和执行交易计划,及时核查交易结果并反馈给基金经理。交易室通 过严格控制风险,以最高的效率、最低的成本确保交易指令得到正确执行。 3.投资管理流程

3.投资管理流程 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是本基金的最高决策机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就投资管理业 务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基金经理、研究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既密切合作,又责任明确,在各自职员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研究部宏观研究员、策略研究员、行业研究员、信用研究员、数量研究员各自独立完 成相应的研究报告,为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2)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每月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对资产配置比例提出指导性意见,并

讨论本基金投资重点等; (3)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宏观研究员、策略研究员的宏观经济分析 和策略建议、行业研究员的行业分析和个股研究。信用研究员的债券市场研究和券种选择、数量研究员的定量投资策略研究,结合本基金产品定位及风险控制的要求,在权限范围内制定 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 (4)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组合方案,向交易室下达交易指令

(5)交易指令通过风控系统的自动合规核查后,由交易室执行,交易室对交易情况及时 i; (6)基金经理对每日交易执行情况进行回顾 ,并审视基金投资组合的变动情况; (7)风险管理邸定期完成有关投资风险监控报告,以及基金业绩评估报告;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和实际需要,对上述投资管理流程作出调整。 (一)基金资产总值 基金资产总值是指购买的各类证券及票据价值、银行存款本息和基金应收的申购基金款

以及其他投资所形成的价值总和。

相互抵销。非因基金财产本身承担的债务,不得对基金财产 十一、基金资产的估值 >财产强制执行。 ·) 估值日 本基金的估值日为本基金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的交易日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对

外披露基金净值的非交易日。 (二)店值对象 基金所拥有的债券、银行存款本息、应收款项、其它投资等资产及负债。 (三)估值原则 (三)1011100000 其全管理人在确定相关会融资产和会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 应符会《企业会计准训》 监

管部门有关规定。 1、对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投资品种,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 会计准则规定的例外情况外,应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 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 证本程约公社经证据据。据述 管部门有关规定

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形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片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伯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之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使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四)估值方法

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对应的唯一估值净价或推荐估值净价,具体估值机构 由基金管理人与托管人另行协商约定; (3)交易所上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有价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2、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

5、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合同利率在回购期间内逐日计提应收或应付利息。 6、银行存款和备付金金额以本金列示,按相应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7、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9、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 估值

70·06时时代。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基金会计核算的义务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 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因此,就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相关各方在 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仍无法达成一致的意见,按照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结 果对外予以公布。

7.07歲(中国157年) T日基金份额净值 = T日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T日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基金管理人应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进行公告。

2、基金管理人应每个估值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每个估值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六)店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 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合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 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应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1、估值错误类型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如果由于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或登记机构、或销售机构、或投资 人自身的过臂造成估值错误,导致其他当事人遭受损失的,过错的责任人应当对由于该估值 错误遭受损失当事人("受损方")的直接损失按下述"估值错误处理原则"给予赔偿,承担赔 工。 上述估值错误的主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资料申报差错、数据传输差错、数据计算差错、系

(4)根据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需要修改基金登记机构交易数据的,由基金登记机构进

(3) 当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差错给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需要进行赔偿时,基金

停估值时; 4、法律法规规定、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认定的其它情形。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 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估值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 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 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按估值方法的第7项进行估值时,所造成的误差不作为基金

十二、基金收益与分配 一)基金利润的构成 (三) 孫並利河的吟段, 基金利利指基金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基金已实现收益指基金利润减去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余额。 (二) 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应当积极采取必要的措施消除或减轻由此造成的影响。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一国祖显云虽来。 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 (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 的时间不得超过15 个工作日

Fロ。 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基金收益分配的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当投资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其全费田的和米

1.与基金运作有天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0.30%,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柱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2. 与基亚阳自日 (1) 申购费 (1) 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和收取方式详见"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一章。

(4) 煉回按 本基金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和收取方式详见"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一章。 (三) 不列人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人基金费用:

1、基本自生人中国建筑。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人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 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基金财产 投资的相关税收,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或者其他扣缴义务人按照国家有关税 收征收的规定代扣代缴。 十四、基金的会计与审计

昭右关持 确认 。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基金会计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证从具跟新规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 有人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本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披露基金信息,并保证所披露

A基並同志成勝×ガハは水町は下はかり、日本 信息的真实性、准確性和完整性。 本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中国证监会规定时间内,将应予披露的基金信息通过中国 证监会指定的媒介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互联网网站(以下简称"网站")等媒介披露,并保证基金投资人能够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查阅或者复制公开披露的信

3、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以此來中間以無以自称出別次: 4、诋毀其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者基金销售机构; 5、登载任何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祝贺性、恭维性或推荐性的文字; 6、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人大会召开的规则及具体程序,说明基金厂加口对任于700公益为200公益。 律文件。
(2)基金招募说明书应当最大限度地披露影响基金投资人决策的全部事项,说明基金认购、申购和赎回安排、基金投资、基金产品特性、风险揭示、信息披露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内容。《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在每6个月结束之目起45日内,更新招募说明书并登载在网站上,将更新后的招募说明书摘要登载在指定媒介上,基金管理人在公告的15日前向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并就有关更新内容提供书面说明。
(3)基金托管协议是界定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财产保管及基金运作监督等于动山的权利 V务关系的法律文件。

基金管理人应当就基金份额发售的具体事宜编制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并在披露招募说明 3当日登载于指定媒介上。

3、《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在指定媒介上登载《基金合同》生效

《基金台同》生效后,任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

5、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上载明基金份额申购、赎回 个格的计算方式及有关申购、赎回费率,并保证投资人能够在基金份额发售网点查阅或者复

应信息页件。 6、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年度报告、基金半年度报告和基金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年结束之日起90日内,编制完成基金年度报告,并将年度报告正文 登载于网站上,将年度报告摘要登载在指定媒介上。基金年度报告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经过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半年结束之日起60日内,编制完成基金半年度报告,并将半年度报

日豆栽在自足來/7上。 《基金合同》生效不足2个月的,基金管理人可以不编制当期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或者年

《基金合同》生效不足2个月的,基金管理人可以不编制当期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或者年度报告。 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2个工作日,分别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报备应当采用电子文本或书面报告方式。 如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形,为保障其他投资者的权益。基金管理人至少应当在定期报告"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项下披露该投资者的类别。报告期末持有份额及占比、报告期内持有份额变化情况及本基金的特有风险,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本基金持续运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基金组合资产情况及其流动性风险分析等。 7、临时报告

7、临时报告 本基金发生重大事件,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予以公告,并在

公开披露日分别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是指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

的下列事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 (1)基金时刚时有人不会时召开; (2)终止基金合同; (3)转换基金运作方式; (4)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6)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法定名称,住所发生变更; (6)基金管理人及东及其出资比例发生变更;

7)基金募集期延长; 8)基金管理人的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和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

(29)基金管理人采用摆动定价机制进行估值; (30)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格式准则的

(10)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部门的王要业务人员在一年内变动超过自分之三十;
(11)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或仲裁;
(12)基金管理人、基金指管人受制监管部门的调查;
(13)基金管理人及其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受到严重行政处罚,基金托管人及其基金托管部门负责人受到严重行政处罚;
(14)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5)基金收益分配事项;
(16)管理费、托管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17)基金份额净值值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18)基金改明会计师事务所;
(19)变更基金销售机构;
(20)更换基金登记机构;
(21)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账问;
(22)本基金申购、账时要率及其收费方式发生变更;
(23)本基金申购、账时产收费公司、发生变更;
(24)本基金发生巨额账时并延期办理;
(24)本基金发生巨额账时并延期办理;
(25)本基金价额类则的设置; (26)调整基金份额类别的设置; (27) 本基金推出新业务或服务 ; (28) 发生涉及基金申购、赎回事项调整或潜在影响投资者赎回等重大事项 ;

分额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或者引起较大波动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知悉后应当立即对该消 息进行公开澄清,并将有关情况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 9、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应当依法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 10、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信息

8.澄清公告 在《基金合同》存续期限内,任何公共媒介中出现的或者在市场上流传的消息可能对基金 在《基金合同》存续期限内,任何公共媒介中出现的或者在市场上流传的消息可能对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当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

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开披露基金信息,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

格式推测的规定。 基金托管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管 理人编制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基金定期报告和定期更新 的招募说明书等公开披露的相关基金信息进行复核、审查,并向基金管理人出具书面文件或

者盖章确认。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当在指定媒介中选择披露信息的报刊。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除依法在指定媒介上披露信息外,还可以根据需要在其他公共媒介披露信息,但是其他公共媒介不得早于指定媒介披露信息,并且在不同媒介上披露同一信息的内容应当一致。 为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出具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的专业机构,应当制作工作底稿,并将相关档案至少保存到《基金合同》终上后10年。 (七)信息披露义件的存放与宣阅 经分离例 看剩。

基金定期报告公布后,应当分别置备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以供公众查阅、 复制。

复制。
(八)暂停或延迟披露基金信息的情形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暂停或延迟披露基金相关信息:
(1)不可抗力;
(2)基金投资所涉及的证券交易所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3)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暂停估值的;

(4)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情况。 十六、风险揭示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 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 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帝米的烦失。 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 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

间突盆的建立中3/19个时间的农缸顶码,也将海边个时度投的风险。一般来说,建立的农缸顶码 起高,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 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

存证,并依据自3月28及日本公本企业, 乘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 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 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

式。
因拆分、封转开、分红等行为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或因拆分、封转开、分红等行为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业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率使引致的股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的相

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份额持有人须了解并承受以下风险: (一) 印场风险 证券市场价格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引起 的波动, 將对基金收益水平产生潜在风险, 主要包括: 1、政策风险。 因国家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 和证 券市场监管政策发生变化, 等致市场价格波动而产生风险。

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 着债券的价格和收益率,影响着企业的融资成本和利润。基金投资于债券和债券回购,其收益水平会受到利率变化和货币市场供求状况的影响。 小丁五叉型四里文记和以口口如时外状况的打影响。 4、通货膨胀风险。基金投资的目的是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如果发生通货膨胀,基金投资 于证券所获得的收益可能会被通货膨胀抵消,从而使基金的实际收益下降,影响基金资产的 存储均均增。

垣里。 5. 再投资风险,该风险与利率风险互为消长,当市场利率下降时,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价格

5、再投资风险。该风险与利率风险互为消长。当市场利率下降时,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价格会上涨,而基金将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所得的利息收入进行再投资将获得较低的收益率。再投资的风险加大,反之,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价格会下降,利率风险加大,但是利息的再投资收益会上升。6、上市公司经营风险。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影响,如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这些都会导致企业的盈利发生变化。如果基金所投资的上市公司经营不等,其证券价格可能下跌,或者能够用于分配的利润减少,使基金投资收益下降。虽然基金可以通过投资单样化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7、杠杆风险。本基金可以通过债券回购放大杠杆,进行杠杆操作将会放大组合收益波动,对组合业绩稳定性有较大影响。同时杠杆成本波动也会影响组合收益率水平,在市场下行或杠杆成本方常上升时,有可能导致基金财产收益的超频用下降风险。(二)管理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为开放式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有义务接受投资人的申购和赎 回。如果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或者变现为现金时使资金净值产生不利的影响。都会 影响基金运作和收益水平。尤其是在发生巨额赎回时,如果基金资产变现能力差,可能会产生 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可能影响基金份额收益。 基型 6 10 的短时对别来, 行式的心力压入地, 可能影响基型 10 对的权益。 (四)信用风险主要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到期无法履行约定义务致使本基金遭受损失的风险。基 金在交易过程中可能发生交收违约或者所投资债券的发行人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

001,外III中543年並以了1947。 (五)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违反操作 规程或技术系统的故障等引致的风险,例如,越权违规交易、会计部门欺诈、交易错误、IT系统

流动性风险。 (九)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几) 本基並及至巨额赎回前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捐施 在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将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确保投资 者得到公平对待的前提下,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综合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 工具,对巨额赎回申请等进行适度调整,作为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的特定情形下基金管理人 运动性型处验器对抗转进行适度调整,作为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的特定情形下基金管理人

会认定的其他措施。 在采用上述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确 保相关工具实施的及时、有序、透明及公平。 (十)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规定

1、实施备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在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下,本基金管理 人将实施备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

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证券市场的运行,可能导致基金资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且对份额持有人无多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使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使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七)申购和赎回的数额和价格1、申购和赎回数额,余额的处理方式(1)本基金份额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中医療域 サリング・レクスリ

(八)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发生下列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3、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5、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或发生其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6、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或登记机构的异常情况导致基金销售系统、基金登记系统或基金会计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7、基金管理人及要奖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50%,或者变相规避前迷50%集中度的情形。
8、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超过基金管理人设定的基金总规模、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的。
9、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成仍争致公允值但在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暂停接受基金申购申请。
10、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第12、3、5、6、9、10项暂停申购情形。

的申购款项本金将退还给投资人。在暂停申购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 到有有人的疑问中頃。 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

3.巨额赎回的公告 当发生上述巨额赎回并延期办理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过邮寄、传真或者招募说明书规 定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或由基金销售机构通知等方式)在3个交易日内 通知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有关处理方法,同时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十一)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当日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规 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时间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日,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 为申购或赎回的公告,还不最后1个不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十七)基金砂額的除結、解除与版押 基金登记机构只受理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的基金份额的冻结与解冻,以及登记机构认可、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况下的冻结与解冻。基金份额被冻结的、被冻结部分产生的权益一并冻结,被冻结部分份额仍然参与收益分配与支付。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在对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履行相关程序后,如相关法律法规允许基金管理人办理基金份额的质押业务或其他基金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制定和实施相应的业务规

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3、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选取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效应的估值多价估值,具体估值机构由基金管理人与托管人另行协商约定。 4、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如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估值违反基金合同订明的估值方法、程序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或者未能充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共同查明原因,双

8、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

(五月) 1、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人。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公式为:

行更正,并就估值错误的更正向有关当事人进行确认。 4、基金好额净值市值时算处理的万法划下: (1)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 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2)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 证监公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

案。
(3)当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差错给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需要进行赔偿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根据实际情况界定双方承担的责任、经确认后按以下条款进行赔偿产。 ①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尚不能达成一致时,按基金管理人的建议执行,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②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公告,而且基金托管人表明计算过程提出聚义或要求基金管理人力面说明,基金份额净值出错且给基金份额持有人,进成损失的,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或基金支付赔偿金、就实际向投资者或基金支付的赔偿金额,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发展过错程度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③如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对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虽然多次重新计算和核对,尚不能达成一致时,为避免不能按的公布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虽然多次重新计算和核对,尚不能达成一致时,为避免不能按的公布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虽然多次重新计算和核对,尚不能达成一致时,为避免不能按的公布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也是整个重要的,进而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而引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4)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比管人由于各自技术系统设置而产生的净值计算是差。以基金管理人计算结果为准。
(5)前述内各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处理。如果行业另有通行做法、双方当事人应本着平等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进行协商。(七)暂停估值的情形。
1.基金投资所涉及的证券交易市场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2.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无法准确评估基金资产价值时,3、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版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要数公价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是与基金托管人人的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估值时;

资产估值错误处理。 2、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或由于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等,基金管理 人和基金托管人虽然已经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进行检查,但未能发现错误的,由此造成的基金资产估值错误,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免除赔偿责任,但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 (数。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 .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

(四)收益分配方案 基金收益分配方案中应载明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基金收益分配对象、分 配时间,分配数额及比例,分配方式等内容。 (五)收益分配方案的确定、公告与实施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并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在2日内在指定媒介公告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等;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费、会计师费、律师费和公证费);
6.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费用;
7.基金的职行汇划费用;
8.证券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与基金应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 变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6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 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数相",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 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

(一)基金会计取取 1、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 2、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基金首次募集的会计年度按如下原则:如果《基金合同》生效少于2个月,可以并入下一个会计年度; 3、基金核算以人民市为记账本位市,以人民市元为记账单位; 4、会计制度执行国家有关会计制度; 5、本基金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一)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应符合《基金比》、《运作办法》、《信息披露办法》、《流动性风 金管理规定》、《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规定发生变化时, 本基金人其最新规定。

科。 (三)本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不得有下列行为: 1.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对证券投资业绩进行预测;

0、中国此社云宗止的其他行为。 (四)本基金公开披露的信息应采用中文文本。如同时采用外文文本的,基金信息披露义 务人应保证两种文本的内容一致。两种文本发生歧义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本基金公开披露的信息采用阿拉伯数字,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中的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文件。 基金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基金管理人在基金份额发售的3日前,将基金招募说、《基金合同》摘要登载在指定媒介上,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当将《基金合同》,基

况,从而导致基金资产损失。

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辅助措施

日内在指定媒介公告。 (下转A16版)

穿印动温盲或束及生变性,导致印动矿枪波动而产生风险。 2、经济周期风险。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运行的影响,而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的特点,宏观 经济运行状况将对证券市场的收益水平产生影响,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占有和对经济形势、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从而影响基金收益水平。因此,本基金的收益水平与基金管理人的管理水平、管理手段和管理技术等相关性较大,本基金可能因为基金管理人的因素而影响基金收益水平。

规程以及 故障等风险。 (六)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而对比风险百年的辅助捐配。 上述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包括但不限于:1、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2、暂停接受赎回申请;3、延缓支付赎回款项;4、收取短期赎回费;5、暂停基金估值;6、摆动定价;7、中国证监

人将买應备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 2.实施备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程序:本基金管理人将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确保投资者得到公平对待的前提下,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实施备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确保相关工具实施的及时,有序,透明及公平。 3.实施备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对投资者的影响:在实施备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下,可能会导致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部分或全部赎回申请被确认失败或者被收取短期赎回费。 (十一)其他风险

国证监会备案。 2.关于《基金合同》变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后方可执行,自决议生效后两